

证券代码：600531

证券简称：豫光金铅

编号：临 2018-007

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 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（2013年修订）等有关规定，本公司将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：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1、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时间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核准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》（证监许可[2016]2715号），公司获准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发行数量不超过36,931万股（每股面值1元），本次实际非公开发行A股普通股股票204,490,306.00股（每股面值1元），每股发行价格7.50元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,533,677,295.00元，扣除证券承销费和保荐费人民币52,111,350.74元后，余额人民币1,481,565,944.26元，已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12月13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，扣除公司自行支付的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,960,224.16元后，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,479,605,720.10元。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，并出具了《验资报告》（勤信验字[2016]第1158号）。

2、2017年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序号	项目	金额
一	募集资金净额	776,409,004.21
	减：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费用	1,960,224.16

	扣除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	774,448,780.05
二、	减：报告期募集资金项目资金使用情况	87,485,623.02
1	废铅酸蓄电池回收网络体系建设项目	5,131,819.71
2	废铅酸蓄电池塑料再生利用项目	50,808,505.00
3	含锌铜渣料资源综合利用项目	26,808,098.31
4	偿还银行贷款	4,737,200.00
三	减：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	150,000,000.00
四	减：手续费支出	2,251.04
五	加：利息收入	7,014,514.47
六	募集资金账户余额	543,975,420.46

2017年实际使用募集资金23,944.58万元，其中：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费用196.02万元，废铅酸蓄电池回收网络体系建设项目513.18万元，废铅酸蓄电池塑料再生利用项目5,080.85万元，含锌铜渣料资源综合利用项目2,680.81万元，偿还银行贷款473.72万元，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15,000.00万元，2017年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701.22万元；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94,470.86万元，其中：偿还银行贷款46,000.00万元，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40,000.00万元，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711.81万元。

截至2017年12月31日，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54,397.54万元。(其中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711.81万元)。

二、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2015年7月2日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修订后的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，对募集资金的存放、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均作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。公司严格按照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，募集资金的存放、使用、管理均不存在违反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规定的情形。2016年12月20日，公司、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济源豫光支行、中原银行济源分行、交通银行济源分行和浦发银行郑州分行郑东新区支行签订了《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，并严格遵照执行。该协议与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（范本）》不存在重大差异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

募集资金使用的规定和公司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执行，《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按约履行，协议各方均按照《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履行了相关职责。

截止2017年12月31日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：（单元：人民币元）

开户行	募投专户账号	账户余额
中国银行济源豫光支行	262450780565	455,688,199.24
中原银行济源分行	411801010100002801	57,943.02
交通银行济源分行	762899991010003016725	30,852,806.17
浦发银行郑州分行郑东新区支行	76190154500001180	57,376,472.03
合计		543,975,420.46

三、2017年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1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（以下简称“募投项目”）的资金使用情况

公司严格按照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使用募集资金，截至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》。

2.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

2016年12月23日，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、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3,580.93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。本年度公司已完成相关置换工作。

3.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

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、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同意，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，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3,000万元购买理财产品。

2016年12月29日，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5,000.00万元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源豫光支行购买中银保本理财-人民币按期开放【CNYAQKF】，该理财产品于2017年1月5日到期，已收回全部本金及收益。

2017年1月4日，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8,000.00万元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源豫光支行购买中银保本理财-人民币按期开放【CNYAQKF】，该理财产品于2017年1月10日到期，已收回全部本金及收益。

2017年1月6日，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5,000.00万元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源豫光支行购买中银保本理财-人民币按期开放【CNYAQKF】，该理财产品于2017年3月31日到期，已收回全部本金及收益。

2017年1月13日，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8,000.00万元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源豫光支行购买中银保本理财-人民币按期开放【CNYAQKF】，该理财产品于2017年1月20日到期，已收回全部本金及收益。

2017年1月24日，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8,000.00万元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源豫光支行购买中银保本理财-人民币按期开放【CNYAQKF】，该理财产品于2017年3月27日到期，已收回全部本金及收益。

2017年4月6日，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8,000.00万元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源豫光支行购买中银保本理财-人民币按期开放【CNYAQKFTP1】，该理财产品于2017年6月19日到期，已收回全部本金及收益。

2017年4月6日，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5,000.00万元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源豫光支行购买中银保本理财-人民币按期开放【CNYAQKFTP1】，该理财产品于2017年6月19日到期，已收回全部本金及收益。

2017年6月21日，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3,000.00万元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源豫光支行购买中银保本理财-人民币按期开放【CNYAQKFTP1】，该理财产品于2017年6月30日到期，已收回全部本金及收益。

2017年7月5日，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3,000.00万元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源豫光支行购买中银保本理财-人民币按期开放【CNYAQKFTP1】，该理财产品于2017年11月3日到期，已收回全部本金及收益。

4.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

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缓解公司业务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压力，同时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降低经营成本，2016年12月23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、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同意，在确保不影响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，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35,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。

根据资金安排，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、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批准之日起至2017年12月22日，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

资金金额为35,000.00万元；截止2017年12月22日，公司已将35,000.00万元全部归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。

2017年10月27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、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，在确保不影响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，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40,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。

根据资金安排，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、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批准之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，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40,000万元。

四、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

截止2017年12月31日止，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。

五、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公司2017年度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披露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

2018年3月24日

